

※請用 2B 鉛筆將答案清楚畫記在答案卡上

【第 1~20 題：每題 2 分、第 21~40 題：每題 3 分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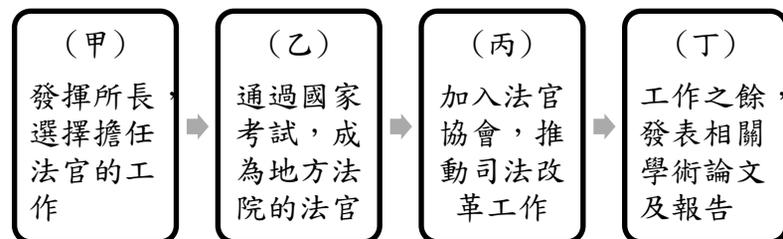
1. ( )清代統治者為防止和鎮壓知識分子和漢人的反抗，從其作品中摘取字句，羅織罪名，構成冤獄，史稱文字獄，是清代統治者加強思想、文化控制的措施之一。依現在民主國家而言，清代興起的文字獄，限制人民所行使的基本權利，與下列何者類型最相似？  
 (A)報考公務員考試，考取即可擔任公職  
 (B)依政黨法規定，20 歲以上可籌組政黨  
 (C)全國不分區立委中設立婦女保障名額  
 (D)政府提出擴大就業方案解決失業問題。

2. ( )下表是小明在全國法規資料庫查到的法規：

|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|
| 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 |
| 師資培育法        |
| 人口販運防制法施行細則  |
| 正字標記管理規則     |
| 有限合夥規費收費準則   |
| 智慧財產法院臨時開庭辦法 |

關於六項法規的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
- (A)三項由立法院制定，總統公布  
 (B)三項狹義的法律、三項命令  
 (C)四項由行政機關制定、修改與公布  
 (D)三項可以補充並落實法律的相關規定。
3. ( )下表為小華從生涯選擇到實現擔任法官夢想的公職之路。請問：哪些人生階段跟下列人民基本權利的配對是正確的？



- (A)甲—生存權  
 (B)乙—平等權  
 (C)丙—參政權  
 (D)丁—自由權。
4. ( )下列為我國憲法第 19~21 條人民的基本義務，對於其相關說明及責任。請問：哪一個選項的說明並不完全正確？

|  |  |
|--|--|
| (A)租稅是政府的主要收入，國家推動公共事務都需要錢，所以不納稅是會被處以罰鍰的。          | (B)年滿 20~36 歲的男性國民，都有服兵役的義務。若不服兵役是會被處以罰鍰的。 |
| (C)受國民教育是人民的權利也是義務，我國義務教育年限為 9 年。不履行義務，學生家長會被處以罰鍰。 | (D)除了基本義務外，人民還有遵守各種法律的義務。                  |

5. ( )我國憲法第 23 條規定，政府在必要的情況下，才能限制人民的權利。請問：下列事件哪些是基於相同理由而被限制？(甲)誹謗他人名譽，政府可依法給予處罰 (乙)警方得強制驅離失序的集會遊行 (丙)若出版品涉及抄襲，將面臨相關處罰 (丁)端午連假時，高速公路進行高乘載管制。  
 (A)甲乙 (B)乙丙 (C)甲丙 (D)乙丁。
6. ( )有天 25 歲小瑜心情很差，他和朋友到夜店喝酒至凌晨兩點才帶著濃濃的醉意回家，沒有想到天亮時有警察到家按門鈴告訴小瑜，他昨晚涉嫌偷走別人的皮夾。小瑜立刻打開自己的包包，發現竟然有兩個一模一樣的皮夾，只是其中一個較為破舊，小瑜覺得昨晚應該是誤拿別人的皮夾。警察聽完小瑜的解釋，還是要求他到警局製作筆錄，因為皮夾的失主已經報案。請問：下列何者應是小瑜最可能負的法律責任？  
 (A)民事責任、行政責任 (B)民事責任、刑事責任  
 (C)刑事責任、行政責任 (D)無法律責任。
7. ( )承上題，如果小瑜的行為不構成犯罪，最有可能的原因是下列何者？  
 (A)行為不符合法律規定的犯罪構成要件  
 (B)犯罪行為必須出於故意或過失  
 (C)行為人必須具有刑事責任能力  
 (D)行為必須具有違法性。
8. ( )法律雖然保障人民的表現自由，但是「惡意誹謗」的行為，也要負起法律責任，請問：下列哪一行為所負法律責任與上述內容相同？  
 (A)小美放學時候騎腳踏車未戴安全帽  
 (B)小蘭在學校拿逼真的玩具槍嚇到同學  
 (C)小右在臉書上濫發廣告訊息占用他人版面  
 (D)小萍竄改身分證年齡，報名歌唱比賽。
9. ( )小新與風間今年是幼稚園的學生，某天，小新到風間家玩，很喜歡風間家中的某樣玩具，於是提出想把自己的小提琴拿來跟他交換，風間也回答說「好」。請問：他們兩個人的約定是否有效？  
 (A)不一定，因為需要法定代理人事後的同意  
 (B)有效，因為口頭約定契約即成立  
 (C)無效，因為他們缺乏行為能力  
 (D)無效，因為缺乏書面契約。
10. ( )土城國中羅痣祥已經超過三天無故未到校，亦聯絡不到家長，只好依強迫入學條例依法通報羅痣祥中輟，社工偕同警察也到羅痣祥家中瞭解狀況，但仍無法讓羅痣祥順利復學，只好依法對父母處以罰款。請問：此罰款之性質與下列何者相同？  
 (A)青青開車時惡意逼車，導致機車騎士傷亡，被判五年有期徒刑 (B)大根和同事意見不合大打出手而將同事打傷，他被判決了為數不少的罰金 (C)老闆把早餐交給豬豬後，豬豬卻沒有付早餐錢，老闆要求他付款才能走 (D)凱樂五月未依法申報所得稅，被財政部國稅局處以逾時滯納金。

11. ( ) 根據右圖此法庭所審的訴訟案應是下列哪一事件？  
 (A) 大學生與同學深夜辦趴  
 (B) 國二生不慎將同學鏡框打斷  
 (C) 小六生被路人開車撞傷  
 (D) 上班族網購服飾 20 次都不取貨。



12. ( ) 承上題，圖中負責審判案件的是？  
 (A) 黑法袍鑲白邊 (B) 黑法袍鑲藍邊  
 (C) 黑法袍鑲紫紅邊 (D) 黑法袍鑲黑邊。
13. ( ) 下列有關「無罪推定原則」的舉例，下列何者最適當？  
 (A) 小明雖因勒索同學遭起訴，但不能認定他有罪  
 (B) 小華因涉嫌電話詐騙遭警察逮捕，所以他是犯罪的  
 (C) 小美因超速被處罰鍰，所以他是犯罪的  
 (D) 小花雖因收受贓物遭處罰金，但不能認定他有罪。
14. ( ) 新聞報導內容：「小黃考完國中會考，與剛滿 18 歲的小黑騎車出遊慶祝，途中被警攔下來酒測值達 0.6，兩人甚至還將員警打傷，最後都被警方帶回警局。」根據我國的法規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  
 (A) 小黑會被處以罰鍰並公布其姓名  
 (B) 小黃與小黑都會出現在少年法庭遭審判  
 (C) 小黑可能會受到安置輔導或感化教育的處分  
 (D) 小黃可能會受到假日生活輔導或保護管束的處分。
15. ( ) 承上題，兩人須負起的法律責任，何者正確？  
 (A) 僅須負起刑事責任  
 (B) 關於打傷員警屬於侵權行為  
 (C) 僅小黃的父母須負起連帶賠償責任  
 (D) 關於酒駕的處分兩人可以透過訴願進行權利救濟。
16. ( ) 端午連假發生的兩起新聞：  
 「(一) 19 歲男子無照駕駛撞毀民宅  
 (二) 燕窩大盜偷竊失風，竟持辣椒水攻擊老闆」  
 請問：兩則新聞的共通點為何？  
 (A) 兩案的被告皆需負起民事責任  
 (B) 兩案的原告皆僅能提出告訴  
 (C) 兩案皆可經由調解程序解決  
 (D) 皆可適用於少年事件處理法。
17. ( ) 承 16 題，19 歲男子無照駕駛撞毀民宅，關於此案下列敘述何者最為正確？  
 (A) 撞毀民宅的部分無法和解或調解，僅有訴訟一途  
 (B) 19 歲男子可與民宅主人至仲裁庭進行調解  
 (C) 19 歲男子的父母需負連帶賠償責任  
 (D) 無照駕駛將被處以罰金處分。
18. ( ) 承 16 題，燕窩大盜涉嫌竊盜罪，屬於非告訴乃論刑事案件，關於此案下列敘述何者最為正確？  
 (A) 燕窩大盜違反的是刑法  
 (B) 此案會交由辯護律師判刑  
 (C) 燕窩大盜可以到調解委員會自首  
 (D) 燕窩大盜將由高等法院開始審理。

19. ( ) 日前報導有企業主與種植紅豆的農夫簽訂耕作契約，將以特定的價格收購紅豆讓農夫專心生產，且由該企業負責銷售，若雙方簽訂契約後對內容發生爭議，以下列何者方式處理最為適當？  
 (A) 向地方法院提起行政訴訟  
 (B) 向訴願管轄機關提起訴願  
 (C) 向調解委員會申請調解  
 (D) 向檢察官提起告訴。
20. ( ) 電視新聞報導四位民眾的違法行為，哪一位可能會依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處罰？  
 (A) 與朋友騎機車兜風，一時興起拿水果刀砍傷路人  
 (B) 19 歲的阿泓與 15 歲的女友發生性關係  
 (C) 在網路上張貼已分手女友的私密照片  
 (D) 與 16 歲的男網友從事性交易。

21. ( ) 下列四位分享了參觀法院的經驗，依據你的判斷，請問有幾個人說謊？

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大雄 | 在地方法院旁聽交通裁決案件的行政訴訟庭    |
| 胖虎 | 在觀看最高法院審理有關侵占遺失罪的訴訟    |
| 小夫 | 在高等法院觀看審理爭議金額 200 萬的訴訟 |
| 靜香 | 在地方法院的少年法庭旁聽少年殺人事件     |

- (A) 1 人 (B) 2 人 (C) 3 人 (D) 4 人。

22. ( ) 少年事件處理法於今年 6 月 4 日三讀修正通過，修法前後對照表如下：

| 舊法  | 新法             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第八十五條之一<br>七歲以上未滿十二歲之人，有觸犯刑罰法律之行為者，由少年法院適用少年保護事件之規定處理之。<br>前項保護處分之執行，應參酌兒童福利法之規定，由行政院會同司法院訂定辦法行之。 | 第八十五條之一<br>(刪除) |
| 註：此法條將於一年後正式施行。   |                 |

此法條刪除，正式實施後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
- (A) 一年後，若小學生觸犯搶奪罪，將可能由學校處理  
 (B) 一年後，若小學生觸犯搶奪罪，將處以保護管束  
 (C) 現在，若小學生觸犯殺人罪，將可能由學校處理  
 (D) 現在，若小學生觸犯殺人罪，將依刑罰處罰。
23. ( ) 承上題，少年法庭的法官在電視上說明，修正前後的少年事件處理法，請問：下列哪句話應該是錯誤的？  
 (A) 依據少事法的規定，若少年情節輕微將會判處刑罰  
 (B) 最近審理的案件是一位 15 歲學生校園霸凌事件  
 (C) 訓誡、保護管束都是我們可能採取的作法  
 (D) 在法庭上少年法官是不穿著法袍的。
24. ( ) 某限制級電子遊戲場半年內連續 3 次遭查獲容留未成年深夜聚集消費，其中 2 次爆發青少年群聚鬥毆，一名少年遭毆致死。警局依法對店家開罰，處以停止營業之公告。請問：店家違反的法律為下列何者？  
 (A) 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 (B) 刑法  
 (C) 少年事件處理法 (D) 社會秩序維護法

請翻頁繼續作答

25. ( )土城野生動物園的老闆，因為刊登這則求才廣告(如下圖)遭到政府處罰，請問:最有可能的原因是？

**土城野生動物園 誠徵工作夥伴**

- 對象：年滿 15~16 歲的熱血少年。
- 資格：1. 能潛水憋氣長達三分鐘以上者。  
2. 天不怕、地不怕、百毒不侵者。
- 工作內容：餵食鱷魚、河馬；表演高空跳水；負責園區環境整潔工作。
- 工作時間：每天早上九點到下午四點。
- 薪資福利：時薪 150 元，並提供精緻午餐。



- (A)超時工作 (B)薪資太少及福利不佳  
(C)雇用童工 (D)從事繁重及危險性之工作。

26. ( )就讀國中 13 歲的阿偉，日前在學校被查到將 K 他命當作禮物送給同學，案件經少年法庭調查之後，請參考相關法條(如下圖)，下列敘述何者有誤？

**第 8 條**

轉讓第一級毒品者，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下罰金。

轉讓第二級毒品者，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得併科新臺幣七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
轉讓第三級毒品者，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得併科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
- (A)相關法律應為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 
(B)阿偉未成年，有機會可減刑  
(C)阿偉未滿 14 歲，無法可管  
(D)此案應為少年保護事件。

27. ( )承上題，在法庭時，阿偉辯稱毒品這是他從家裡拿出來的，他不知道這是毒品。請問下列何者正確？

- (A)不知者無罪，阿偉會被判無罪 (B)犯罪事實應依證據認定，無證據不得認定犯罪事實 (C)被告未經審判證明有罪之前，推定為無罪，這是罪刑法定原則 (D)如果阿偉真的不知道這是毒品，就一定可以減刑。

**【題組一】** 閱讀下文，回答第 28~30 題

嘉義民雄當地知名的豆奶攤販，去年 4 月發生一起碩士生在店內吃完法國吐司後猝死的事件，解剖送驗後，發現是食物中毒引發敗血性休克而死亡，碩士生父親提起(甲)，檢方調查後，研判是法國吐司的蛋汁受汙染而孳生沙門氏菌所引起的休克。因業務過失致死罪為非告訴乃論之罪，檢察官將豆奶攤販負責人、店長等人依法起訴。  
嘉義地檢署主任檢察官說明：「被害人確實是因為食用含有沙門氏菌的食品而死亡，所以檢察官還是認為食物跟死亡之間，有相當的因果關係，因此對負責人等提起(乙)。」

28. ( )請問：文章中的(甲)、(乙)兩處，分別是屬於何種途徑？

- (A)告發、自訴 (B)自首、公訴  
(C)告訴、自訴 (D)告訴、公訴。

29. ( )檢察官在調查過程中扮演重要角色，請問：以下對於檢察官的描述何者正確？

- (A)檢察官在公訴中屬於原告角色  
(B)被害人在提起訴訟前，檢察官須先提出訴願  
(C)檢察官已將店長起訴，證明店長等人確實有罪  
(D)該事件有檢察官介入調查，故類型為民事訴訟。

30. ( )根據新聞中的描述，判斷豆奶攤販的老闆在刑事責任上，可依下列何種途徑解決此次事件？

- (A)若碩士生的父親不追究，檢察官可建議進行調解  
(B)向檢調機關提出訴願，對於該處分表示不服  
(C)可在訴訟上進行和解，並如同法院判決效力  
(D)刑事責任的部分僅能透過訴訟解決。

**【題組二】** 閱讀下文，回答第 31~33 題

暑假是兒少遭受性侵害或被利誘而從事性行為的高峰期，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統計，逾半數少女受到「假愛情」或物質利誘被騙至酒店、KTV 坐檯陪酒。家防中心主任提醒，未成年者對於愛情充滿憧憬，由於網路、通訊軟體發達，不少成年人偽裝成貼心男的愛情騙子，專門鎖定未成年少女，「我們是男女朋友，一起來交換私密照！」雙方開始交往進而發生性行為，少女為了維繫感情，聽從對方要求同意拍攝裸照、私密照，最後卻發現裸照在各大論壇網站中出現，驚覺自己被男友出賣。

31. ( )根據上述的新聞報導，請問文章中這些「愛情騙子」行為，已經觸犯下列何種法規？

- (A)勞動基準法  
(B)少年事件處理法  
(C)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  
(D)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。

32. ( )請問：若文章中的成年人在雙方情願的情況下，與未滿 16 歲之少女從事性行為，是否屬於犯罪行為？

- (A)是，雙方皆適用於少年事件處理法  
(B)是，已觸犯妨害性自主罪  
(C)否，因為沒有違反對方面意願  
(D)否，僅違反性剝削相關條例，將處以罰鍰。

33. ( )被害少年少女的家長，並未適當了解孩子工作內容，甚至讓少女從事相關違法行為，已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中，父母或監護人所應盡之保護責任。請問：以下何種行為並非該法所規範之措施？

- (A)不得利用兒童及少年行乞(B)不能剝奪或妨礙兒童及少年接受國民教育之機會(C)不得超過合理時間持續使用電子類產品，致有害身心健康(D)未滿 16 歲之童工不得從事危險工作。

**請翻頁繼續作答**

【題組三】閱讀下文，回答第 34~36 題

司馬遷《張釋之執法》

釋之為廷尉。上行出中渭橋，有一人從橋下走出，乘輿馬驚。於是使騎捕，屬之廷尉。釋之治問。曰：「縣人來，聞蹕，匿橋下。久之，以為行已過，即出，見乘輿車騎即走。」廷尉奏當，一人犯蹕，當罰金。文帝怒曰：「此人親驚吾馬；吾馬賴柔和，令他馬，固不敗傷我乎？而廷尉乃當之罰金。」釋之曰：「法者，天子所與天下公共也。今法如此而更重之，是法不信於民也。且方其時，上使立誅之則已。今既下廷尉，廷尉，天下之平也，一傾而天下用法皆為輕重，民安所措其手足？唯陛下察之。」良久，上曰：「廷尉當是也。」

34. ( ) 文中的路人被張釋之判「罰金」，若在現代，即為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78 條：不依規定，擅自穿越車道，處三百元罰鍰。請問：此處罰屬於何種法律責任？  
 (A)民事責任 (B)刑事責任 (C)政治責任 (D)行政責任
35. ( ) 若該名路人事後對於處罰不服，在現代的法治社會中，他將採取何種救濟途徑？  
 (A)屬於交通裁決事件，第一審為地方法院的行政訴訟庭 (B)此種訴訟，需要自行蒐集證據向地方法院提出 (C)可以與張釋之在仲裁庭進行仲裁 (D)可以向調解委員會聲請與張釋之進行調解。
36. ( ) 從張釋之和皇帝之間的對話中可看出，張釋之認為法律之前人人平等，且不因身分地位而改變其懲罰內容，完全依法條規定而罰之，未規定的則不該罰。請問：其所表達的精神與法律中的何種原則概念相同？  
 (A)罪刑法定原則 (B)無罪推定原則  
 (C)權利濫用禁止原則 (D)誠實信用原則

【題組四】閱讀下列判決，回答第 37~40 題

裁判字號：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109 年審訴刑事判決  
 裁判日期：民國 109 年 06 月 19 日  
 裁判案由：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 
 公訴人：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  
 被告：陳小志

被告因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，經檢察官提起公訴，被告於準備程序中就被訴之事實為有罪之陳述，經本院聽取被告與公訴人之意見後，判決如下：

主 文

陳小志施用第一級毒品，累犯，處有期徒刑 10 月。  
 又施用第二級毒品，累犯，處有期徒刑 6 月，如易科罰金，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 1 日。

事 實

陳小志曾於民國 88 年、98 年、99 年、103 年因施用毒品被判處數月有期徒刑。豈知不知悔改，仍未戒絕毒癮，明知海洛因、安非他命分別為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公告之第一級、第二級毒品，非經許可，不得持有、施用，仍多次吸食。

民國 109 年 6 月 19 日 刑事庭法官 王小伶

如不服本判決，應於判決送達後 20 日內敘明上訴理由，向本院提出上訴狀，上訴於臺灣高等法院。

附錄本案論罪科刑法條全文：

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10 條

施用第一級毒品者，處 6 月以上 5 年以下有期徒刑。

施用第二級毒品者，處 3 年以下有期徒刑。

37. ( ) 陳小志所施用的第二級毒品，為下列何者？  
 (A)海洛因 (B)安非他命 (C)大麻 (D)無從判斷
38. ( ) 若被告決定要繼續上訴，在當天收到判決書後，提出上訴書的時間期限為幾日內？  
 (A)7 日 (B)10 日 (C)20 日 (D)無期限
39. ( ) 陳小志為施用毒品之累犯，加上本次，他已經因施用毒品被判刑幾次？  
 (A)4 次 (B)5 次 (C)6 次 (D)無從判斷
40. ( ) 請從上述的判決書中，下列敘述何者與判決書不相符？  
 (A)被告所犯的罪為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 
 (B)此案件類型屬於公訴，由檢察官起訴  
 (C)若被告不願被處以拘役，可用罰金取代  
 (D)若被告對判決不服，可繼續上訴至臺灣高等法院。

試題結束

新北市立土城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3 次段考 公民 科 (八年級) 試題解答

選擇題：

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|    |
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
| 1  | 2  | 3  | 4  | 5  | 6  | 7  | 8  | 9  | 10 |
| B  | C  | D  | B  | C  | B  | A  | D  | C  | D  |
| 11 | 12 | 13 | 14 | 15 | 16 | 17 | 18 | 19 | 20 |
| C  | B  | A  | D  | B  | A  | C  | A  | C  | D  |
| 21 | 22 | 23 | 24 | 25 | 26 | 27 | 28 | 29 | 30 |
| B  | A  | A  | A  | D  | C  | B  | D  | A  | D  |
| 31 | 32 | 33 | 34 | 35 | 36 | 37 | 38 | 39 | 40 |
| C  | B  | D  | D  | A  | A  | B  | C  | B  | C  |